

湖南郴州城前岭 220kV 变电站原址重建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24 年 10 月 24 日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郴州供电分公司在长沙开展了湖南郴州城前岭 220kV 变电站原址重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

参加会议的有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技术审评单位），国网湖南省电力有限公司电力科学研究院（技术监督单位），湖南省湘电试验研究院有限公司（验收调查单位），监测单位以及项目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代表和特邀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对本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审评及验收审查会。会议听取了建设管理单位关于工程建设和环境保护实施情况的汇报、验收调查单位关于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情况的汇报和技术审评单位关于报告审评和现场检查情况的汇报，并审阅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审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

1、变电站工程：

拆除原城前岭 220kV 变电站站内所有建（构）物、设备

及构架等设施。重建 1 座户内式变电站，新上 $2 \times 240\text{MVA}$ 主变；新上 $8 \times 10\text{Mvar}$ 并联电容器组和 $2 \times 10\text{Mvar}$ 并联电抗器；新建一座有效容积为 100m^3 的事故油池。

2、线路工程：

(1) 城前岭 220kV 变电站配套 220kV 线路改造工程（架空部分）：220kV 苏城 II 线、220kV 塘城线、220kV 东城线和 220kV 城北线断开过渡短接线路后采用架空线路接至新建变电站出线间隔，新建 220kV 终端杆塔—构架段架空线路长度 $1 \times 0.097\text{km} + 1 \times 0.055\text{km} + 1 \times 0.069\text{km} + 1 \times 0.06\text{km}$ 。新建双回路终端钢管杆 2 基。

(2) 城前岭 220kV 变电站配套 220kV 线路改造工程（电缆部分）：220kV 苏城 I 线（共塔 220kV 城董线）利用原终端塔电缆引下，转为电缆线路接入新建城前岭变电站 GIS 室，新建双回电缆线路敷设长 0.3km ；利用站内新建电缆隧道和 110kV 改造线路新建电缆隧道敷设。

(3) 城前岭 220kV 变电站配套 110kV 线路改造工程（架空部分）：城前岭 110kV 线路从站外现状终端塔采用架空线接入城前岭站西侧新建 110kV 出线构架。110kV 城高线、城湖线、城黄线、城龙线、城苗线、城下线和城油线新建架空线路长度 0.23km ；110kV 城槐线、城箕 I 线和城箕 II 线新建架空线路长度 0.115km 。

(4) 城前岭 220kV 变电站配套 110kV 线路改造工程（电缆部分）：城前岭 110kV 线路从站外现状终端塔采用架空线接入城前岭站西侧新建 110kV 出线构架，随后引下采用电缆线路从南北两个方向逐回接入新建城前岭变电站室内 GIS

室。采用电缆线路从南北两个方向逐回接入新建城前岭变电站。110kV 城黄线、城槐线、城湖线、城龙线、城苗线、城下线、城箕 II 线、城箕 I 线和城油线新建电缆敷设长 $1 \times 0.19\text{km} + 1 \times 0.16\text{km} + 1 \times 0.18\text{km} + 1 \times 0.17\text{km} + 1 \times 0.21\text{km} + 1 \times 0.23\text{km} + 1 \times 0.22\text{km} + 1 \times 0.21\text{km} + 1 \times 0.20\text{km}$ ；110kV 城高线新建电缆敷设长 $1 \times 0.13\text{km}$ 。新建六回路电缆隧道 0.46km，新建单回路电缆沟长 0.05km。

二、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提出的要求，落实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本项目变电站内设置有化粪池，变电站运行期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变电站内设有成品事故油池，有效容量为 100m^3 ，本期新上主变总油量约 56.3t，体积约 62.9m^3 ，满足《火力发电厂与变电站设计防火标准》（GB 50229-2019）单台最大主变油箱容量的 100% 标准要求，事故油池具有油水分离功能及防渗措施，符合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要求。

五、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采取了有效的生态保护措施，生态恢复状况良好，项目电磁环境和声环境监测值均符合相关标准要求；变电站内生活污水和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站内建有事故油池，环境风险控制措施可行。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要求，各项环境保护设施合格、措施有效，验收调查报告符合相关技术规范，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需进一步加强工程运行期巡查、环境管理，做好公众科普宣传工作。

验收组组长：

验收组副组长：

2024年10月24日